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
**「114 年度第 4 次緩起訴處分金與認罪協商金獎補助款
審查小組會議」會議記錄**

時間：114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14 時 00 分

地點：本署 2 樓會議室 紀錄：行政助理謝苡恩

壹、主席致詞暨頒發聘書

貳、執行秘書報告：

一、 115 年度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預算案編列 2,794,000 元，相較去年約少 180,000，明年度共有三大協會提出申請，其中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及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係法務部捐助之社團法人及受法務部指揮監督，無須有自籌款不得低於總申請金額 20 % 之規定，另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之申請案有符合自籌款之規定。

二、 因 115 年度補助相關公益團體經費預算案尚未確定，本案所核經費，如因立法院未全部通過本署預算額度、或經部分刪減預算者，將依新預算額度，再行通知各團體調整或取消已核定補助之金額。

本次申請金額如下

115 年申請單位申請總金額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	1,380,000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	1,086,960
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788,680
總金額	3,255,640
申請金額超出預算 461,640 元	

114 年核銷數及執行率(累計至 11/19)

114 年申請單位核定金額	核銷金額	執行率
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東分會	1, 380, 000	921, 589 67%
財團法人臺灣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	1, 081, 581	654, 129 60%
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	510, 400	136, 118 27%
總金額	2, 971, 981	

參、提案討論：

一、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115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申請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

共六大項計畫，詳如附件，共申請 1,086,960 元，請更生保護會臺東分會報告。

更生報告：

115 年緩起訴處分金概算分為六大項，第一大項為 281,000 元、第二大項為 90,800 元、第三大項為 202,400 元、第四大項為 209,000 元、第五大項為 298,400 元、第六大項為 5,360 元，115 年總計申請 1,086,960 元。本會到 11 月 19 日止執行率為 60%，驗算過後執行金額 822,418 元，初估執行率可到達 76%。

主席：這樣的金額跟今年是一樣的，今天要決定補助案申請要做刪減，請問更保有要做什麼調整嗎？

更保：與主席和委員報告，申請項目以及個案相關的協助業務費

用，基本上都會保守編列，不敢編列太少，有些生活扶助或急難救助甚至旅費部分，都牽涉到個案特殊狀況，所以在這部分都會編一些，但在今年 114 年在相關申請其實都有減少一定編列，如果明年還要做刪減的話不太確定哪個項目比較能夠刪減，是不是能夠請各位委員做一個裁示或是一定的金額刪減，我們再去做調整。

二、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東分會「115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申請計畫」審查，提請審議案：

共四大項計畫，詳如附件，共申請 1,380,000 元，請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臺灣臺東分會報告。

犯保報告：

主要申請 115 年工作計畫分為四大項目，第一大項為個案服務為 720,000 元、第二大項為志工教育訓練及交通費為 430,000 元、第三大項為業務宣導活動 220,000 元、第四大項為法治宣導 10,000 元，總共申請 1,380,000 元。

主席：各位委員對犯保編列預算有沒有意見？

家扶中心劉督導：這個企劃分為四大項編列概算，有一些想法想請教，像個案服務 720,000 元，細項部分編列比較沒辦法看到細項經費大概是多少？以及年度計畫內容完整度，感覺少了一塊，譬如預期效益，有沒有可能在寫計劃書時針對目標效益也一起寫進去。

主席：建議之後計畫的目標及預期效益也可以一起寫進去。

三、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115 年度緩起訴處分金申請計畫」審

查，提請審議案：

共十三大項計畫，詳如附件，共申請 788,680 元，請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報告。

榮觀報告：

明年的計畫總共 13 大項，包括三節慰問及急難救助溫馨專案、榮譽觀護人年度成長暨特殊教育訓練、榮譽觀護人至署值班、榮譽觀護人全案交付交通費、兒少犯罪預防宣導、受保護管束人生命教育實施計畫、「家庭暴力受保護管束人團體治療」實施計畫、精神疾病受保護管束人加強社區復歸轉銜機制聯繫會議實施計畫、社會勞動及義務勞務執行機關（構）研習暨聯繫會議、表揚活動實施計畫、社會勞動人生命教育團體輔導與睦鄰專案實施計畫書、性侵害犯罪付保護管束社區監督輔導網絡會議實施計畫、打擊詐騙及反毒宣導實施計畫、地方公職人員九合一選舉反賄選宣導實施計畫，總共申請 788,680 元。

主席：請問預算數怎麼來的？

榮觀：預算數是我們編列該計畫所需的執行經費，其中 80%申請緩訴金補助，20%由榮觀自籌款支應。

主席：你們目前執行率不到 30%，預計今年可達到幾成？

榮觀：有很多活動本月還在辦理中，預計可達六成以上。

審查會討論及主席裁示

主席：是否請三會回去重新評估補助預算？

執行秘書：補充，榮觀 114 年申請 50 多萬，115 年申請 70 多萬，大約多 20 多萬，以目前執行率看的話榮觀是最低的，以上供參考，

主席：以比例跟執行率來計算，犯保跟更保各減 12 萬，榮觀減 18 萬，請問各單位有沒有要陳述意見？

更保：雖然執行上有點困難，但尊重主席和委員會裁示，確定刪減數額我們再做調整。

犯保：因為目前還有經費還沒有陳報，大概計算執行率可達 112 萬，執行率約達 81%，如果明年度酌減 12 萬的話在經費上會比較困難些。

榮觀：刪減 18 萬可以接受。

主席：我做個總結，針對 115 年緩起訴處分金補助，更保申請金額調整為 966,960 元、犯保調整為 1,260,000 元，榮觀調整為 608,680 元，對這樣的數字各位委員有沒有意見？

全體委員：沒有意見

肆、臨時動議：

一、臺東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變更 114 年度工作計畫一案。

榮觀：本會原先執行全案交付補助費用訂定每人每月 500 元，然實際支出為 600 元，故變更計畫經費改為每人每月補助金額 600 元，每月以 20,000 元為限，計畫申請變更金額不變。

主席：為什麼每人每月 500 元改成 600 元，但是總金額不變？

榮觀：因為原本是以人數 40 位來估算上限，但實際執行上人沒有這麼多，所以最高上限一樣是 20,000 元，總金額不變。

主席：了解，如果其他委員沒有意見，照案通過。

伍、主席結論：希望下年度大家盡可能把執行率提高，非常感謝各位與會。

陸、散會